

湖北文理学院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

教评[2021] 1号

关于开展 2020-2021 学年上学期课程教学档案 专项检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学校教学工作计划，决定开展 2020-2021 学年上学期课程教学档案（含试卷档案，下同）专项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

2020-2021 学年上学期课程教学档案（包括考试课程和考查课程）。

二、检查方式

1. 各学院按照附件 1 中的课程清单样表，以专业为单位提供本学院 2020-2021 学年上学期的课程清单。承担有公共课的学院，同时提供以课程为单位的公共课课程清单。

2. 检查专家组到各二级学院教学办，根据课程清单随机抽取部分课程进行现场检查。

3. 每个学院检查时间为半天。各学院要提前对课程档案进行复查与

整改，并将课程档案与复查记录一并集中存放、备查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. 每个学院只建立一个 Excel 文件来存放所有课程清单，每个专业的课程清单占用其中的一个“Sheet”，每门公共课单独一个“Sheet”。课程清单文件命名规则为“课程清单-学院简称”(如“课程清单-马院”)，每个“Sheet”的名称为专业名称或课程名称。课程清单的电子版发送到质评中心邮箱 zljcpqzx@hbuas.edu.cn；纸质版加盖学院公章，送至质评中心 138 办公室（联系人：胡丹 672816 18827502816）。

2. 本次检查，将依据附件 2 中的《湖北文理学院课程教学档案检查内容与质量标准》进行检查（该“标准”是根据《湖北文理学院教师教学档案建档基本规范（试行）》（教务处（2019）47 号）制定的）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1. 提交课程清单的时间：2021 年 3 月 18 日下午下班前。

2. 检查时间：2021 年 3 月 22 日~26 日（周四下午除外）。具体时间安排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1. 课程清单样表

2. 《湖北文理学院课程教学档案检查内容与质量标准》

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教务处

2021 年 3 月 12 日